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2月13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沈汉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书面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项目投资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政府”签署“好莱客（湖北）定制家居工业4.0制造基地项目”投资合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签署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79）。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1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3 亿元在湖北省汉川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好莱客创意家居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签署项目投资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79)。

(三) 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五、第六次会议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授权公司董秘办办理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7-080)。

三、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4日

报备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